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以下简称“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负责。

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 2011 年 12 月 31 日（基准日）有效。

我公司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过程中未发现与非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公司聘请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已为公司董事会作出的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鉴证，出具了《核实评价意见》。

董事长： 田建国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4 月 5 日

附件：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一、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二、公司内部控制的的目标和原则

（一）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的目标

- 1、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 2、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
- 3、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各种错误、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
- 4、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 5、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内部控制建立遵循的原则

- 1、内部控制制度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

规范》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

2、内部控制应当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企业及其所属单位的各种业务和事项；

3、内部控制应当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4、内部控制应当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5、内部控制应当与企业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6、内部控制应当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总体情况

（一）公司内部控制结构

1、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作为公司的权利机构、执行机构和监督机构，相互独立，相互制衡，权责明确。公司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重大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开程序、决策程序、职权范围、股东（董事或监事）的权利和义务等，从制度上保障了公司经营行为的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2011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规的要求，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设，规范公司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经营层职责明确，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董事、监事能够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能认真履行职责，关联董事能够主动对相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回避表决，确保了公司安全、稳定、健康、持续的发展。

2、公司的组织结构

公司已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设立了符合公司业务规模和经营管理需要的组织结构；遵循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合理设置部门和岗位，科学划分职责和权限，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组织结构控制体系。

（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内部决策规则》、《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2011 年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证券法》、《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证监会等部门关于依法打击和防控资本市场内幕交易意见的通知》，加强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的监督管理工作，中国证监会于 2011 年 10 月 25 日出台了《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根据上述规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进一步保障了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及时性和有效性。

（三）财务管理系统

公司为控制财务收支、加强内部管理，制定了切合实际的财务管理制度。包括《会计人员工作规程》、《会计核算制度》、《稽核制度》、《现金管理制度》、《银行存款管理制度》、《银行票据管理制度》、《发票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负债管理制度》、《费用管理制度》、《管理费用支出制度》、《所有者权益管理制度》、《利润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财务计划》、《财务报告及财务分析编制》、《分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档案管理制度》等。

在财务管理方面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和职责权限，并配备了相应的人员以保证财务工作的顺利进行。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各岗位能够起到互相牵制的作用，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

（四）控制活动

1、业务工作控制

公司按交易金额的大小及交易性质不同，根据《公司章程》及上述各项管理制度规定，采取不同的交易授权。对于经常发生的销售业务、正常业务的费用报销等采用公司各单位、部门逐级授权审批制度；对非经常性业务交易，如对外投资、发行股票、资产重组、转让股权、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交易，按不同的交易额由公司总经理、董事长、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

2、对控股子公司的监督

公司通过委派高级管理人员对控股子公司实行控制。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核心岗位由公司推荐人员担任，公司对涉及财务管理、重大投资、人事及信息披露等重大事项实行统一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总部各职能部门对控股子公司各职能部门进行了有效的指导、服务和监督，其中：财务部对控股子公司的借款、资金收支情况进行实时监控；安全管理部对控股子公司安全问题进行了全面监控；企业管理部对招投标情况及重大合同的订立进行了实时监控；审计部对所有控股子公司的全面经营情况进行了审计。报告期内，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施了有效控制。

3、劳动人事管理控制。公司已经实行了全员劳动合同制，在定员定编的范围内本着“精干高效、人尽其才”的原则，按照职工上岗工作标准、技术人员任职资格条件、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条件要求，合理调配人力资源，同时加强公司人员储备。以员工岗位培训为重点，突出素质和能力培养，注重培养综合素质较高的员工。公司能严格执行国家社会保障制度的各项政策、法规，为员工按规定缴纳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公司目前已制订员工聘用制度、工资管理办法、福利制度、人事异动管理制度、员工培训制度、考核管理办法、请休假制度、补充医疗保险制度、人事档案管理制度等。这些制度的制订和执行极大调动了员工的劳动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为公司今后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人力资源方面的保障。

（五）信息与沟通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对公司信息披露的范围和内容、信息披露程序、保密措施等方面作了详细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负责信息披露事务工作。这些制度的制订和执行，保证了公司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根据自身特点和企业文化，请专业机构为公司设计并建立了公司官方网站，利用网络等现代信息平台，使得投资者更加快速、直观的了解公司，信息传递更为迅速、顺畅，沟通更便捷、有效。

（六）内部监督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确保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得到贯彻实施,确保公司各项制度的执行,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不断完善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

公司设有审计部,审计部依据《内部审计制度》负责监督和评价公司内部及所属单位财务收支及所有经济业务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审计部参与公司制度建设,进行重要项目的过程监控,各个业务工作流程执行情况的检查,确保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处于有效的监督控制中。

监事会作为公司的监督机关,能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定期召开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报告、公司高管人员行为和公司的内部控制进行有效监督和评价。

四、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

本评价报告旨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下简称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以下简称评价指引)的要求,结合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以及公司所处行业、经营方式、资产结构以及分公司与子公司自身特点和发展需要,制定了一整套贯穿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活动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通过不断地及时补充、修改和完善,使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不断趋于完善。

五、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结论

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具有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有序开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和经营目标的实现;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财务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以及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能够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公开、公平、公正的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保证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五日